

章贡区司法局 2020 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章贡区司法局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部门基本情况

第二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十、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五、“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章贡区司法局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赣州市章贡区司法局是主管司法行政和政府法制工作的区政府工作部门，为正科级。根据区办字[2019]29号文件规定，章贡区司法局的主要职责是：

一是承担全面依法治国重大问题的政策研究，协调有关方面提出全面依法治国中长期规划建议，负责有关重大决策部署督察工作。

二是负责承办各部门报送区政府的规范性文件草案的审查工作。承担区政府规范性文件报送备案工作，承担区政府规范性文件和区政府各部门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工作。

三是承担统筹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责任。指导、监督区政府各部门依法行政工作。负责综合行政执法、负责推进行政执法体制改革有关工作，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负责行政复议和应诉案件办理工作。

四是承担统筹规划法治社会建设的责任。负责拟定法治宣传教育规划、组织实施普法宣传工作，组织对外法治宣传。推动人民参与促进法治建设，指导依法治理和法治创建工作。指导人民调解工作和人民陪审员、人民监督员选任管理工作，负责基层司法所建设管理工作。

五是指导、管理社区矫正工作。指导、管理刑满释放人员安置帮教工作。

六是负责拟订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规划并指导实施，统筹和布局法律服务资源。指导、管理和监督律师、法律援助、公证和基层法律服务工作。

七是完成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基本情况

纳入本套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单位共1个，包括：赣州市章贡区司法局，单位性质为行政单位，按预算级次划分属一级预

算单位。

本部门 2020 年年末实有人数 62 人，其中在职人员 36 人，离休人员 0 人，退休人员 26 人；年末其他人员 0 人；年末学生人数 0 人。

第二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087.2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908.48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147.3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74.4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40.6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48.1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234.58	本年支出合计	58	1,071.6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148.3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11.35
	30			61	
总计	31	1,382.97	总计	62	1,382.97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编制单位：赣州市章贡区司法局			2020年度					公开02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7
		栏次合计	1,234.58	1,087.28	0.00	0.00	0.00	0.00	147.3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071.44	924.14	0.00	0.00	0.00	0.00	147.30
20406		司法	1,071.44	924.14	0.00	0.00	0.00	0.00	147.30
2040601		行政运行	867.15	719.85	0.00	0.00	0.00	0.00	147.30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28.29	28.29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5		普法宣传	30.00	3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7		法律援助	15.00	1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08		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	12.00	12.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10		社区矫正	56.00	56.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612		法制建设	63.00	63.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4.42	74.4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8.25	58.2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65	5.6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0.74	40.7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1.87	11.8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16.16	16.1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16.16	16.1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0.60	40.6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0.60	40.6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0.60	40.6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8.12	48.1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8.12	48.1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8.12	48.12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编制单位：赣州市章贡区司法局

2020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栏次合计			1,071.62	746.27	325.35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908.48	583.13	325.35	0.00	0.00	0.00
20406	司法		908.48	583.13	325.35	0.00	0.00	0.00
2040601	行政运行		706.19	583.13	123.06	0.00	0.00	0.00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28.29	0.00	28.29	0.00	0.00	0.00
2040605	普法宣传		30.00	0.00	30.00	0.00	0.00	0.00
2040607	法律援助		15.00	0.00	15.00	0.00	0.00	0.00
2040608	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		10.00	0.00	10.00	0.00	0.00	0.00
2040610	社区矫正		56.00	0.00	56.00	0.00	0.00	0.00
2040612	法制建设		63.00	0.00	63.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4.42	74.42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8.25	58.25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65	5.65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0.74	40.74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1.87	11.87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16.16	16.16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16.16	16.16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0.60	40.6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0.60	40.6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0.60	40.6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8.12	48.12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8.12	48.12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8.12	48.12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编制单位：赣州市章贡区司法局
2020年度
公开04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决 算 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087.2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862.17	862.17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74.42	74.42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40.60	40.6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48.12	48.12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087.28	本年支出合计	59	1,025.31	1,025.31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112.56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174.52	174.52	0.00	0.0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112.56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1,199.84	总计	64	1,199.84	1,199.84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婺州市章贡区司法局			2020年度		公开05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1,025.31	699.96	325.35
204			公共安全支出	862.17	536.82	325.35
20406			司法	862.17	536.82	325.35
2040601			行政运行	659.88	536.82	123.06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28.29	0.00	28.29
2040605			普法宣传	30.00	0.00	30.00
2040607			法律援助	15.00	0.00	15.00
2040608			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	10.00	0.00	10.00
2040610			社区矫正	56.00	0.00	56.00
2040612			法制建设	63.00	0.00	63.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4.42	74.42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8.25	58.25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65	5.65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	40.74	40.74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1.87	11.87	0.00
20808			抚恤	16.16	16.16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16.16	16.16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0.60	40.6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0.60	40.6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0.60	40.6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8.12	48.12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8.12	48.12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8.12	48.12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06表

编制单位：赣州市章贡区司法局

2020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06.1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5.76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143.93	30201	办公费	0.31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159.44	30202	印刷费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98.76	30203	咨询费	0.0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22.58	30204	手续费	0.0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	40.74	30206	电费	0.28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置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1.87	30207	邮电费	0.7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40.60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0	30211	差旅费	10.43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60.01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87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8.22	30214	租赁费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	18.06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301	高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1.12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3	退职(税)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15.36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贴	0.8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17.58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0309	奖励金	1.62	30229	福利费	12.90	31201	资本金注入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	0.86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8.54	31204	费用补贴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	0.27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1205	利息补贴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	2.17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6	赠与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624.21	公用支出合计					75.7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编制单位：赣州市章贡区司法局

2020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栏次	年初预算数	决算数
行次		1	2
一、“三公”经费支出	1	3.00	1.97
1.因公出国（境）费	2	0.00	0.00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1.50	0.86
（1）公务用车购置费	4	0.00	0.00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1.50	0.86
3.公务接待费	6	1.50	1.12
（1）国内接待费	7	-	1.12
其中：外事接待费	8	-	0.00
（2）国（境）外接待费	9	-	0.00
二、相关统计数	10	-	-
1.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11	-	0
2.因公出国（境）人次数（人）	12	-	0
3.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13	-	0
4.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14	-	1
5.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15	-	9
其中：外事接待批次（个）	16	-	0
6.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17	-	105
其中：外事接待人次（人）	18	-	0
7.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19	-	0
8.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20	-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赣州市章贡区司法局			2020年度	公开09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栏次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当此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

编制单位：赣州市章贡区司法局		2020年度	单位：台、量、套 公开10表
项 目	栏次	决算数	
一、车辆数合计(台、辆)	1	1	
1. 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2	0	
2. 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3	0	
3. 机要通信用车	4	0	
4. 应急保障用车	5	0	
5. 执法执勤用车	6	1	
6. 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7	0	
7. 离退休干部用车	8	0	
8. 其他用车	9	0	
二、单价50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台,套)	10	0	
三、单价100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台,套)	11	0	

注：本表反映截止2020年12月31日，部门占用的国有资产情况。

第三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0 年度收入总计 1382.97 万元，其中年初结转和结余 148.39 万元，较 2019 年增加 216.97 万元，增长 18.61%；本年收入合计 1234.58 万元，较 2019 年增加 152.03 万元，增长 14.04%，主要原因是：其他收入增加，其中水南镇政府转入智慧社区矫正中心装修款 100 万元。

本年收入的具体构成为：财政拨款收入 1087.28 万元，占 88.07%；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147.3 万元，占 11.93%。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0 年度支出总计 1382.97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合计 1071.62 万元，较 2019 年增加 53.9 万元，增长 5.29%，主要原因是：上年项目支出及采购服务支出分期付款结转今年支出；年末结转和结余 311.35 万元，较 2019 年增加 162.96 万元，增长 109.82%，主要原因是：本年拨付的上级项目经费及水南镇政府转入智慧社区矫正中心装修款未支出。

本年支出的具体构成为：基本支出 746.27 万元，占 69.64%；项目支出 325.35 万元，占 30.36%；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其他支出（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上缴上级支出）0 万元。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748.85 万元，决算数为 1025.3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6.92%。其中：

（一）公共安全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614.52 万元，决算数为 862.1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40.29%，主要原因是本年上级追加政法转移支付资金拨款、且本年完成上年结转支出。

（二）社会保障与就业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46.47 万元，决算数为 74.4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60.15%，主要原因是：本年增加退休人员抚恤金及退休人员单位职业年金缴费。

（三）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40.5 万元，决算数为 40.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25%，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基数调整。

（四）住房保障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47.36 万元，决算数为 48.1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1.6%，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基数调整。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699.96 万元，其中：

（一）工资福利支出 606.15 万元，较 2019 年增加 29.3 万元，增长 5.08%，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变动及调标。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 75.76 万元，较 2019 年增加 7.57

万元，增长 11.1%，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人员增减变动办公经费、工会经费等增加。

（三）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18.06 万元，较 2019 年减少 0.34 万元，下降 1.85%，主要原因是：抚恤金比上年减少。

（四）资本性支出 0 万元，与 2019 年持平。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0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3 万元，决算数为 1.97 万元，完成预算的 65.66%，决算数较 2019 年增加 0.8 万元，增长 68.37%，其中：

（一）因公出国（境）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决算数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决算数较 2019 年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下降）0%，主要原因是无因公出国（境）情况。决算数较年初预算数增加（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无因公出国（境）情况。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主要为无因公出国（境）情况。

（二）公务接待费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1.5 万元，决算数为 1.12 万元，完成预算的 74.67%，决算数较 2019 年增加 0.5 万元，增长 80.6%，主要原因是由于我区各项司法行政工作在全省、市名为前列，全国各地司法部门来我区学习先进经验考察的人次比上年增加。决算数较年初预算数减少的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三公经费”支出。全年国内公务接

9 批，累计接待 105 人次，其中外事接待 0 批，累计接待 0 人次。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86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决算数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决算数与 2019 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费，全年购置公务用车 0 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1.5 万元，决算数为 0.86 万元，完成预算的 57.33%，决算数较 2019 年增加 0.3 万元，增长 53.57%，主要原因是车辆年代已久，修理费增加。年末公务用车保有 1 辆。决算数较年初预算数减少的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三公经费”支出。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0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75.76 万元（与部门决算中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公用经费之和一致），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7.57 万元，增长 11.1%，主要原因是：人员编制数量增加，办公经费增加。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0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11.19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53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94.78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5.88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部门公开的政府采购金额的计算口径为：本部门纳入 2020 年部门预算范围的各项政府采购支出金额之和，不包括涉密采购项目的支出金额。）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单位）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见公开 10 表《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共有车辆 1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1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六个二级项目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325.35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组织对法律援助经费、社区矫正经费、法制宣传经费、法治章贡经费、刑释解教安置帮教经费、人民调解经费六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25.35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未委托第三方机构开展绩效评价。从评价情况来看通过设置科学合理的评价指标和评价标准，全面反映了资金的使用绩效及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项目绩效总体达到预期目标。

组织对区司法局部门（单位）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试点，

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071.62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未对区司法局部门（单位）整体支出委托第三方机构开展绩效评价。从评价情况来看，区司法局严格按照区委、区政府的工作安排，积极履行职责，强化科学管理，保障政策落实，有效发挥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率，较好地完成了各项指标任务。在人员经费支出、公共支出、项目经费的使用方面，保证各项任务顺利完成的同时，严格落实厉行节约的原则，有效压缩不必要支出；在三公经费的使用方面，严格控制在预算申报的范围内合理、规范报销。同时加强预算收支管理，健全内部管理制度，优化内部管理流程，使本单位全年绩效管理得到有效提升。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我部门今年在部门决算中反映法律援助经费、社区矫正经费、法治宣传经费、法治建设经费、刑释解教安置帮教经费、人民调解经费六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附件1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年度)

项目名称		法律援助经费						
主管部门		章贡区司法局			实施单位	章贡区司法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 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 数(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5	15	15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5	15	15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法律援助案件全年办案数360件以上；继续做好“精准法律援助服务年”工作，设置开通12348法律咨询热线，聘请律师接听热线。确保困难群体合法权益得到保护，促进社会公平正义。			法律援助案件办案数615件；开通12348热线法律咨询，聘请律师6名，全年接听咨询热线7654条。开展不同主题法律服务活动6场，维护社会困难群众的合法权益。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 标值	实际完 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 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50 分)	数量指标	指标1：支持法律援助办案数量	360件以上	615件	10	10	
			指标2：12348热线接听数量	3000条以上	7654条	10	10	
			指标3：开展法律服务活动数量	4次以上	6次	10	10	
		质量指标	指标1：已办结法律援助案件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指标2：12348热线解答问题完成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指标1： 指标2：					
	成本指标	指标1： 指标2：						
	效益 指标 (30 分)	经济效益 指标	指标1： 指标2：					
		社会效益 指标	指标1：维护群众合法权益	100%	100%	15	15	
			指标2：实现精准扶贫户法援对象全覆盖	100%	100%	15	15	
		生态效益 指标	指标1： 指标2：					
		可持续影 响指标	指标1： 指标2：					
	满意 度 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指标1：法律援助对象满意度	100%	97%	10	9.7	结案案件进行回访共计2282件，其中不满意案件7件，对回访结果不满意案件已反映给承办案件人员及所在法律服务机构，要求承办案件人员及所在法律服务机构应做好整改并将整改结果反馈给回访中心
	总分					100	99.7	

附件1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年度)

项目名称		社区矫正经费						
主管部门		章贡区司法局		实施单位	章贡区司法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6	56	56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6	56	56	—	—	—	
	上年结转资金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全年社区矫正对象评估、接收、心理矫治和解除等社区矫正工作。维护社会和谐稳定，避免重新违法犯罪。			现有在册社区矫正对象203人，2020年已接受社区矫正对象122名，期满解矫144人，办理委托调查评估案件85件，居住地变更16件，办理警告3件3人次，开展心理辅导117人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指标1：接收社区矫正对象	100人以上	122人	12.5	12.5	
			指标2：开展社区矫正对象心理辅导	100人次以上	117人次	12.5	12.5	
		质量指标	指标1：社区矫正对象接收率	100%	100%	12.5	12.5	
			指标2：社区矫正对象脱管率	1%以内	0	12.5	12.5	
		时效指标	指标1：					
			指标2：					
	成本指标	指标1：						
		指标2：						
	效益指标(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					
			指标2：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降低刑满释放人员重新犯罪率	3%以下	1%	15	15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					
			指标2：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维护社会稳定，预防和减少重新犯罪	98%	98%	15	15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社区矫正对象满意度	98%	100%	10	10		
总分						100	100	

附件1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年度)

项目名称		法治宣传经费							
主管部门		章贡区司法局			实施单位	章贡区司法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0	30	3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0	30	30	—	—	—	
	上年结转资金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学习宣传习近平总书记全面依法治国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开展“宪法十进”和“脱贫攻坚·法治同行”、“民企发展·法治护航”、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等主题法治宣传教育活动，开展领导干部学法和青少年普法活动，大力创新开展新媒体普法，拓宽法治文化阵地。弘扬创新精神，努力实现普法方式的新突破。强化运用互联网技术和信息化手段，增强普法宣传工作能力				开展普法宣传系列活动，积极开展线上法治宣传活动，如推广“赣州司法行政”和“法治章贡”公众号，定期转发《民法典》等系列普法文章，本年度已开展25场活动，发放法治宣传品50000份。开展疫情防控和复工复产法治宣传。在全区中小学校开展了复学疫情防控“法治第一课”系列活动，投放广告大屏播放《民法典》公益宣传广告，联动区融媒体中心新闻矩阵，大面积开展《民法典》知识宣传等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指标1：开展法治宣传活动		20次以上	25次以上	100%	10	
			指标2：发放法治宣传品及书籍		40000份	50000份	100%	10	
			指标3：普法微信公众号、抖音普法平台进行法治知识宣传		260篇以上	300篇以上	100%	10	
		质量指标	指标1：法治宣传活动覆盖面		100%	98%	98%	9.8	谁执法谁普法”责任单位普法积极性较低
			指标2：法治宣传活动影响力		100%	98%	98%	9.8	法治宣传手段上新颖度不足，形式不够
		时效指标	指标1：						
	指标2：								
	成本指标	指标1：							
		指标2：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						
			指标2：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公民知法懂法守法用法		100%	98%	98%	14.7	
			指标2：增强全社会法治观念，提升社会法治化水平		100%	98%	98%	14.7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						
指标2：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								
	指标2：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社会群众满意度		98%	98%	98%	9.8		
总分						100	98.8		

附件1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年度)

项目名称		法治建设经费						
主管部门		章贡区司法局		实施单位	章贡区司法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	全年预算	全年执行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3	63	63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63	63	63				
	上年结转资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开展“法律六进”活动，增强法治素养。培养农村“法律明白人”。加快建设法治主题公园、法治文化广场、法治文化街区、法治画廊等区级法治文化设施，继续推行法律顾问制度，落实重大行政决策合法性审查机制，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加强行政规范性文件的监督管理，实现法制审查全覆盖。			开展“法律六进”活动，增强法治素养。培养农村“法律明白人”。加快建设法治主题公园、法治文化广场、法治文化街区、法治画廊等区级法治文化设施，到“十四五”富有章贡特色的社会主义法治文化建设体系基本形成，继续推行法律顾问制度，落实重大行政决策合法性审查机制，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加强行政规范性文件的监督管理，实现法制审查全覆盖，所有规范性文件均通过政府常务会议。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指标1：60%以上农户家庭有“法律明白人”	10000人以上	21102	10	10	
			指标2：农村“法律明白人”接受培训	12次	12	10	10	
			指标3：完成审查行政规范性文件、行政合同、重大行政决策数量	80	135	10	10	
		质量指标	指标1：提高农村“法律明白人”素养	100%	98%	10	9.8	“法律明白人”激励措施不够完善和多样化，数量多，基数大，镇街共同培养合力不足，加强完善激励措施的多样化。
			指标2：提高法制审核质量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指标1： 指标2：					
	成本指标	指标1： 指标2：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 指标2：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增强全社会法治观念，提升公民法律素质，提升社会法治化水平	100%	99%	10	9.9	
			指标2：政府重大决策合法有效	100%	100%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 指标2：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推进法治政府建设	100%	100%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区直部门满意度	100%	100%	5	5	
			指标2：公共安全感及满意度	98%	98%	5	5	
总分					100	99.7		

附件1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年度)

项目名称		刑释解教安置帮教经费						
主管部门		章贡区司法局		实施单位		章贡区司法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 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	10	1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	10	10	10	—	—	—
		上年结转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 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加强对刑释解教人员的安置和幫助教育，有效预防和减少重新违法犯罪，维护社会稳定、促进社会和谐。			2020年接收刑满释放人员193人，建立服刑在教人员基本信息，心理辅导115人次，安置帮教政策宣传教育培训工作，降低刑满释放人员重新犯罪率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 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 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 标	指标1：接收刑满释放 人员数量	140人以上	193人	12.5	12.5	
			指标2：心理辅导人次	115人次以 上	117人次	12.5	12.5	
			指标3：					
		质量指 标	指标1：建立服刑在教 人员信息库	100%	100%	12.5	12.5	
			指标2：帮助刑释解 教人员融入社会	100%	99%	12.5	12.38	对安置帮教对象 进行“一对一”心 理疏导、“一对多 ”心理辅导，对社 会产生信任感并融 入社会
		时效指 标	指标1：					
	成本指 标	指标1：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	指标1：					
		社会效益 指标	指标1：降低刑满释放 人员重新犯罪率	3%以下	3%以下	15	15	
		生态效 益指 标	指标1：					
			指标2：					
可持续 影响指 标	指标1：维护社会稳 定，预防和减少重新 犯罪	98%	97%	15	14.55	优化刑满释放人员 过渡扶持政策、建 设刑满释放人员帮 教规范化基地，降 低重犯率		
满意度 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 意度指标	指标1：安置帮教对象 满意度	100%	100%	10	10		
总分						100	99.43	

附件1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年度)

项目名称		人民调解经费						
主管部门		章贡区司法局		实施单位		章贡区司法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	2	2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	2	2	—	—	—	
	上年结转资金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确保人民调解工作正常开展，调动广大人民调解员的积极性，充分发挥人民调解在化解矛盾纠纷，维护社会稳定中的独特作用。			以“两整顿、一提高”和“双提升”工作为抓手，以夯实基层基础为着力点，切实抓好司法所建设、人民调解、基层法律服务监督、人民陪审员选任等各项工作，不断提高我区人民参与和促进法治工作水平，为章贡区高质量发展提供法律服务和法治保障。加强人民调解员技能培训，提升人民调解员工作效能，促进调解队伍素质提高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指标1：支持调解员骨干业务培训	1次以上	1次	100%	10	
			指标2：指导人民调解案件数	1000件以上	1643件	100%	10	
		质量指标	指标1：调解员骨干业务能力增强	100%	100%	100%	10	
			指标2：人民调解化解成功率	95%	94%	94%	9.4	调解矛盾纠纷1643件，成功化解1546件，成功率94.09%，加强提高调解员业务能力
			指标2：人民调解工作质量提升	100%	100%	100%	10	
		时效指标	指标1： 指标2：					
	成本指标	指标1： 指标2：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 指标2：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维护群众合法权益	100%	100%	100%	15	
			指标2：实现精准扶贫户法律援助对象全覆盖	100%	100%	100%	15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 指标2：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 指标2：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当事人对人民调解工作的满意度	95%	98%	98%	9.8	指导“一村一队”“老师傅”履行职责，有效维护了社会和谐稳定，提升群众满意度，社会效果进一步提高
	总分					100	99.2	

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平均为 99.47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76 万元，执行数为 325.3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84.86%，主要原因是上级追加资金。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完成人民调解案件数量：年度指标值 1000 件以上，全年完成值 1643 件，调解率 100%，成功率 93.86%，充分发挥人民调解在化解矛盾纠纷、维护社会稳定中的独特作用。二是支持法律援助办案数量：年度完成值 360 件以上，全年完成 615 件，完成率 100%以上，已办结法律援助案件合格率全年完成值达到 100%，维护了困难群众的合法权益，促进社会公平正义。三是刑满释放人员衔接、接送、帮教、安置工作各项指标全年完成值 100%，本年末在册社区矫正对象 203 人，本年接收社区矫正人员 122 人；本年接收安置帮教人数 193 人，维护社会和谐稳定，避免重新违法犯罪。降低刑满释放重新违法犯罪，全年完成值重新违法犯罪率在 3%以下，维护了社会和谐稳定，降低了重新违法犯罪率。四是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年度指标值 96%以上，全年完成值达到 100%。围绕履行司法行政工作职能，全力推进满意度“双提升”工作，公共安全感和群众满意度得到很大的提升，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数达到 99.29%。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案件多，时间紧，任务重，人手短缺，项目完成率不高。下一步改进措施：完善绩效评价体系，加强监督检查和考核工作。进一步建立完整的绩效目标考评体系，研究、建立绩效管理理论与实践发展的新思路、新

动向。整合司法各项业务经费的投入，制定统一的绩效管理考评制度，并将其贯彻到预算申请、预算分配、实施和绩效考评的全过程，提升项目绩效管理水平。

（三）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附：2020年度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为加强项目资金管理，进一步规范项目资金使用，提高项目资金使用效益，根据《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办法》要求，我局对2020年度本单位项目支出进行了绩效自评，现将具体绩效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1、项目概况：我部门组织对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所有二级项目（法律援助经费、社区矫正经费、法制宣传经费、法治章贡经费、刑释解教安置帮教经费、人民调解经费）六个项目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325.35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

2、总体目标、工作任务及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提升司法公信力，强化司法便民措施，提升群众满意度。

工作任务：加强对社区矫正对象的管理、教育与服务，提高社区矫正工作质量，预防和控制社区矫正对象重新违法犯罪，维护社会稳定；为经济困难和特殊案件的当事人提供免费法律服务，提高法律援助办案质量，切实维护当事人的合法权益；

加强对司法所的工作管理，强化司法所的工作职能；履行行政执法监督，规范公正文明执法，办理行政复议和应诉案件，保障行政相对人的合法权益。围绕法治创建，深入推进“七五”普法宣传。

二、项目绩效目标

- 1、围绕法治创建，深入推进“七五”普法；
- 2、围绕社会和谐稳定，全力推进社会治理工作；
- 3、围绕精准服务，全力推进公共法律服务提档升级；
- 4、围绕履行司法行政工作职能，全力推进满意度“双提升”工作；
- 5、围绕法治政府建设，全面推进依法行政工作。

三、项目绩效开展情况

根据全年工作目标和任务，我局将全年各项任务指标分解到各业务股室及责任人，依据业务性质及绩效管理办法，制定了财务收支管理办法及操作程序、预算管理制度、资产管理制度、法规、政策、信息及预决算公开制度、政府采购管理制度、资产管理制度，内部控制制度完整、健全、有效。并按照目标完成值进行考评及绩效自评。

（一）完成情况

本部门评价得分：99.47分，等级标准为优。

按照国家政策、法规规定和单位实际情况，建立健全了财务管理和约束机制，依法、有效使用财政资金，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厉行节约、节能降耗。基本满足全区司法行政事业发展支出，具体绩效实现如下：

1、接收社区矫正对象 122 人，开展社区矫正对象心理辅导 117 人次。社区矫正对象接收率 100%，脱管率为 0。

2、法律援助办案件数 615 件，12348 热线接听数量 7654 条。开展法律服务活动 6 次，办案合格率 100%，热线接听完成率 100%。

3、农村“法律明白人”培训，2020 年培养农村“法律明白人” 21102 名，其中骨干 4321 名，各行政村每 10 户培训 1 名“法律明白人”骨干，且 60%以上农户家庭有“法律明白人”。100%提高农村“法律明白人”素养。

4、指导人民调解案件数 1643 件。支持调解员骨干业务培训 1 次。人民调解化解成功率 94%。

5、接收刑满释放人员数量 193 人，心理辅导 117 人次，帮助刑释解教人员融入社会高达 100%。

6、开展法治宣传活动 25 次，发放法治宣传品及书籍 50000 份以上，普法微信公众号、抖音普法平台进行法治知识宣传 300 余篇。法治宣传活动覆盖面及影响力 98%。

（二）效果情况

社会效益：降低了刑满释放人员重违犯罪率，预防化解了矛盾纠纷，为困难群众提供法律援助，维护了社会和谐稳定。

可持续性影响：增强全社会法治观念，提升社会法治化水平，法治建设水平持续提高推动社会经济发展。

社会满意度：困难群众、社区矫正人员、刑释人员及家属满意度达 98%以上。

四、项目绩效评价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一）存在的主要问题

1、预算编制工作有待细化。预算编制不够明确和细化，预算编制的合理性需要提高。

2、财务管理有待提高。财务工作按部就班，缺乏创新，在精度和深度上欠缺，还需要进一步完善，尤其是在政府采购、固定资产管理方面还需要进一步严格。

（二）改进措施

今后，将严格按照相关要求及填报口径做到科学合理的编制部门综合预算，强化年初预算编制工作，做到科学预测、精准编制、严格落实，高度重视部门预算管理、专项预算管理和绩效的结果应用，不断提高目标绩效、预算编制的准确程度。

资金运行管理工作严格按照区委、区政府的工作安排，积极履行职责，强化科学管理，保障政策落实，有效发挥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率，较好地完成了各项指标任务。在人员经费支出、公共支出方面，严格执行区委、区政府的各项制度；在项目经费的使用方面，在保证各项任务顺利完成的同时，严格落实厉行节约的原则，有效压缩不必要支出；在三公经费的使用方面，严格控制在预算申报的范围内合理、规范报销。与此同时，在完成年度工作目标的同时加强预算收支管理，健全内部管理制度，优化内部管理流程，使本单位全年绩效目标管理得到有效提升。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缴款”等以外的各项收入。如银行利息收入。

三、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和经营结余。

四、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指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

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和经营结余。

五、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六、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三公”经费：指各部门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差旅费、会议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办公用房水电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等。在财政部有明确规定前，“机关运行经费”暂指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商品和服务支出”经费。

九、行政单位离退休支出：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十、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的支出。

十一、机关事业单位职业缴费支出：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职业年金的支出。

十二、行政单位医疗支出：指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缴费经费。

十三、住房公积金支出：指行政事业单位用财政拨款资金和其他资金等安排的住房改革支出。（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